



证券代码：000850

证券简称：华茂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01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大额政府补助的公告（二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、2020 年 4 月 2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收到大额政府补助的公告》、《关于收到大额政府补助的公告（一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、2020-025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上述公告的政府补助外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陆续收到的较大金额的政府补助合计约 3,939.68 万元。上述补助中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约 1,320.44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（2019 年度）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6.68%；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约 2,619.24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（2019 年度）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0.62%。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收到主体	补助金额	来源依据	补助类型	会计处理	是否可持续性
工信部第三批“国家级绿色工厂”	华茂股份本部	100.00	*1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	否
2020 年外经贸发展资金（第三批）	华茂股份本部	131.00	*2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	否
2020 年支持数字经济发展政策资金	华茂股份本部	200.00	*3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	否
2020 年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（第七批）	华茂股份本部	100.00	*4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	否
外经贸发展政策	华茂股份本部	253.42	*5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	否
水电气补贴	华茂股份本部	233.26	*6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	否
直购电交易补贴	华茂股份本部	180.97	*6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	否
增值税即征即退	华维产业	121.79	*7	与收益相关	其他收益	是
小 计		1,320.44				
国家制造高质量发展资金	华茂股份本部	1,100.00	*8	与资产相关	递延收益	否
2018 年安庆市加快工业发展政策第一批奖补资金	华茂股份本部	400.24	*9	与资产相关	递延收益	否
高质高效全流程智能纺纱升级改造项目	华茂股份本部	500.00	*10	与资产相关	递延收益	否
2018 年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后续奖补资金	华欣产业	119.00	*11	与资产相关	递延收益	否
高端医疗卫生用天然纤维水	华欣产业	500.00	*12	与资产相关	递延收益	否



刺无纺布加工项目						
小 计		2,619.24				

政府补助文件如下：

注*1：根据《关于下达安庆市 2018 年加快工业发展政策第一批支持项目的通知》安经信企服（2020）13 号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2：根据《安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外经贸发展资金（第三批）的通知》宜财企【2020】729 号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3：根据《关于申请拨付 2020 年支持数字经济发展政策资金的函》安经信信息化函（2020）215 号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4：根据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（第七批）的通知》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5：根据《安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庆市 2019 年加快外经贸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》（宜政发〔2019〕5 号）及《安庆市 2019 年加快外经贸发展若干政策实施细则》（安商务财字〔2019〕120 号）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6：根据《安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庆市 2019 年加快工业发展政策的通知》（宜政发〔2019〕4 号）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7：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〉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5〕78 号）规定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8：根据皖经信装备〔2019〕101 号和安经信信息化〔2019〕61 号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9：根据《关于下达安庆市 2018 年加快工业发展政策第一批支持项目的通知》安经信企服（2020）13 号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10：根据《安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庆市 2019 年加快工业发展政策的通知》（宜政发〔2019〕4 号）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11：根据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若干政策的通知》（皖政〔2017〕53 号）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注*12：根据《安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庆市 2019 年加快工业发展政策的通知》（宜政发〔2019〕4 号）等文件，公司收到补贴资金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**1、补助的类型及确认和计量**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



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上述政府补助中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2,619.24 万元，计入递延收益科目。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,320.44 万元，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科目。

2、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，将上述政府补助中 1,320.44 万元计入公司 2020 年度损益其他收益科目，其余 2,619.24 万元计入公司递延收益，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，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，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。

3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上述补助预计将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，最终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程度，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为准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。
- 2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